

二、辨除谬误：

那烂陀寺的大德护法论师曾依唯识宗观点，造疏解释此论，说此论意趣在于破除遍计执法有自性。虽然诸宗究竟义趣一致，但圣天论师造此论的理趣实是紧承龙树大士之《中论》等中观般若的论典，建立修行般若空性的道次第。

月称菩萨也曾于《菩萨瑜伽行四百颂·广释》中曰：“虽然现如今有诗人护法菩萨将此论分成《说法百论》与《辩议百论》两部分而分别解说，但吾将这两部分合二为一作疏，如此既能维护本论的完整性与全论宗旨，故而能正确无误地成办自他二利。由于圣天阿闍黎是龙树阿闍黎的亲传弟子，是故此论的宗义当属《中论》等中观论典的旨趣而非别宗他义，孰等将此论分门别类地注释是极其轻忽非理的浮说。”

再从此论的主要意义看，是抉择诸缘起法无有自性，建立修习空性的道次第，所以也非中观宗之外的宗义。甲操杰大师在《中观四百论释·善解心要论》中说，此论不别作皈敬文，乃说明此论不仅是为断除别人对龙树阿闍黎的怀疑而作（有疑《中论》为争辩之作），而且表示此论宗义类属《中论》中观般若法。从此角度而言，《四百论》之宗义尤为明显也，故不宜以他宗观点而释此论之本义。

问曰：既然此论亦是抉择诸法无自性，那么造此论岂非无必要？因为圣龙树大士在《大智度论》、《中论》、《六十如理论》、《七十空性论》、《回诤论》、《精研论》、《十二门论》等诸论中已经广说般若空性正理了吗？

答曰：龙树大士在诸论中虽已广述空性正理，破除各宗派行人之错误执计，然有些人未通达大士之义旨，误以为《中论》等唯是与他宗争辩、破坏他宗的论述。而实际上大士的义趣，是在破除邪见之中豁显般若正理，在摧灭谬执的同时开演修行正道，所以圣天论师为拨疑云现红日地方式撰著此《中观四百论》。于本论中，秉承龙树大士破一切实执，显究竟真空之义旨，圣天论师更以实际观修之具体阶次作了明显开阐，故不应生疑。

问曰：既然本论是为了凸显中观派的实修窍诀，那龙树大阿闍黎难道在《教王宝鬘论》等中已经不是如理地作了开阐耶？今又何必再造此论？

答曰：是语非也。本论即明确又详细地强调大乘行人，要生起无伪的大悲菩提心，首当其冲要修好小、中士道的前行修心法要即当断除常、乐、净、我四种颠倒执着，着重将怙主龙树阿闍黎安立的二谛尽善尽美地加以彰显，来断除他众不依二谛的邪执分别妄念，进而引领诸具

缘弟子步入正轨。是故提婆菩萨撰造本论，欲令学修中观的弟子们深入广泛地趋入般若空性法门的修习窍诀宝藏当中。诸不能顿断四边戏执径入无生法忍之大乘弟子，尤其是末法之时绝大多数修行人，若能遵循此论所阐次第如法而习，则可趋入无生大空实相之境！

问曰：诸那烂陀寺班智达在弘扬佛法经论时其讲解方式有别，凡是佛经，依五种圆满来讲，即本师圆满、处境圆满、时间圆满、眷属圆满、法圆满五种圆满来加以抉择；凡属论藏所摄的法，依五条轨则敷演，何谓为五？一者、何为造论者，二者、为谁而造论，三者、论典属何种范畴，四者、具何种必要，五者、全论何意而宣讲。这五条轨则在印度及藏传佛教中广泛弘扬，龙树菩萨、无著菩萨两大车轨师与诸多大德都遵循此轨，本论是否也具足此五条轨则耶？

答曰：第一条、何为造论者：比如我们现在正在敷演《菩萨瑜伽行四百颂·广释》，先前已经从汉传经论之论主简介与藏传经论之论主简介的科目中对本论的论主提婆菩萨作了一番较广的生平介绍，了知他的稀有事迹、功德，方能对他所造作的论典生起不共的信心，便想深入准确地体会论典之金刚密意。

第二条、为谁而造：本论论主躬自在《四百论》第十二品中交代了这个问题。诚如《四百论·破见品》云：

质直慧求义，说为闻法器，

不变说者德，亦非于闻者。

这部《四百论》是为了想修学大乘般若空性法的善缘者而造，令凡欲趋入大乘般若空性法的修行者，从世俗谛渐次趋入胜义谛并欲实修二谛的佛子们而造。

月称菩萨在《入中论自疏·菩提心现前地品》中亦云：

[颂曰：

出离龙猛论师道，更无寂灭正方便，

彼失世俗及真谛，失此不能得解脱。

何故失坏二谛便不能得解脱？

颂曰：

由名言谛为方便，胜义谛是方便生，

不知分别此二谛，由邪分别入歧途。

如《大宝积经·夜摩天授记品》云：

“世间智者于实法，不从他闻自然解，

所谓世俗及真谛，离此更无第三法。

众生为求安乐故，于善逝所生信心，

如来悲愍于一切，为利世间说俗谛。

人中狮子设世俗，显示众生为六趣，
地狱畜生及饿鬼，阿修罗趣与人天，
下贱种姓高贵族，大富家庭与贫舍，
奴仆之属及婢使，男女等类并二根，
所有众生诸差别，佛无比者为世说。
智者了知世俗谛，佛为利人故宣说。
众生著此沦生死，不能脱离世八法，
所谓利衰及毁誉，所有称讥并苦乐。
得利即便生忻喜，失利便起嗔怒心，
余未说者皆应知，八病恒损于世间。
谁说世俗为胜义，应知彼人慧颠倒。
不净苦中说净乐，于无我性说有我，
无常法中说是常，住此相中而爱著。
彼闻如来所说法，恐怖诽谤不信受，
毁谤如来正法已，堕地狱中受剧苦。
凡愚非理求安乐，转受百千无量苦。
若有于佛正法中，如实观察不颠倒，
超出诸有入涅槃，如蛇脱去其故皮。

一切诸法自性离，空无有相第一义，
 若闻此法生爱乐，必得无上大菩提。
 佛见诸蕴皆空寂，诸界及处亦复然，
 诸根聚落咸离相，能仁皆悉如实知。”

远离世俗胜义谛者，何有解脱？故执唯识可由邪分别转入歧途也。

此说名言谛为方便者。如经云：

“无文字法中，何说何可闻？

于不变增益，故有闻有说。”

唯依名言谛，乃可说胜义。由通达所说胜义，乃能得胜义。]

龙树大士在《中论·观四谛品》中曰：

[诸佛依二谛，为众生说法，

一以世俗谛，二第一义谛。

若人不能知，分别于二谛，

则于深佛法，不知真实义。

世俗谛者，一切法性空，而世间颠倒故生虚妄法，于世间是实。诸贤圣真知颠倒性，故知一切法皆空无生，于圣人是第一义谛名为实。诸佛依是二谛，而为众生说法。若人不能如实分别二谛，则于甚深佛法，不知实义。

若谓一切法不生是第一义谛，不须第二俗谛者，是亦不然。何以故？

若不依俗谛，不得第一义；

不得第一义，则不得涅槃。

第一义皆因言说，言说是世俗；是故若不依世俗，第一义则不可说。若不得第一义，云何得至涅槃？是故诸法虽无生，而有二谛。]

本论正好是为了想次第修学二谛令至究竟涅槃的具相殊胜法器而撰造也。

第三条、论典属何种范畴：《中观四百论》为殊胜的大乘论典，类属二转法轮中的中观般若法之论著。提婆菩萨在本论中，就是按照《中论》所开演的宗旨，通过次第，从世俗法入手，从浅入深地引导具缘弟子看破世俗名言谛，进而产生出方便生的第一义谛的修法，最后证得最究竟的涅槃境界——法身佛。

第四条、具何种必要：所传之论有什么必要去讲习，学习后能起到何种作用？学习这部《中观四百论》的目的并不是让我们学好这部法后去跟他人强辩，诚如月称菩萨在《入中论自疏·菩提心现前地品》中所云：

[论中观察非好诤，为解脱故显真理，

龙猛菩萨于《中论》中广为观察，当知非好诤论，为降伏他而说。
《中论》观察显示真理者，谓念云何能使有情无倒通达真实而得解脱耶？故如是说。

问曰：汝于论中岂非列举敌者所许而广破斥，故汝造论是为诤论，云何可说唯灭分别为所得果？

答曰：此诸观察虽非为诤论而发，然由显示真实义时，他宗本性脆弱，自然不能建立，如近光明冥暗自息，故我等无咎。

颂曰：

若由解释真实义，他宗破坏亦无咎。

如《四百论·破见品》云：

“诸佛虽无心，说法摧他论，
而他论自坏，如野火焚薪。”]

所以说修学本论的必要是让行人‘为解脱故显真理’，去行持无上妙法而证佛果。

第五条、全论何意：即所传之论从名义至末义之间所阐述的内容，这是最重要的一条，《中观四百论》共有十六品。其中前八品是依于世俗的瑜伽修行，后八品是依于胜义的瑜伽修行，前后八品又构成方便与方便生的关系。具体的各品大义在下面《中观四百论》论议之总义科目

中之第三科‘略述各品大意’中了知，各品的详细内容在以下论义之别义科目中庠序待叙，请默然静候！

说法者佛陀以三神变而传法：一者、身以神境神变：佛陀传法时，从白毫放光，照彻三千世界，使未摄受的众生得到摄受，再出广长舌相，周遍大千世界，让已得摄受的众生生起欢喜心与信心；二者、记说语神变：佛以六十种妙音广略畅演诸法，各趣众生皆能了达；三者、教诫意神变：佛智洞察一切众生不同根基意乐，适应不同所化而宣讲不同法门。三神变方式传法，现在我等还尚未成佛故而没有这种能力传法。

说法者阿罗汉依三清净而传法：一者、阿罗汉传法时，先以声缘的智慧观察众生是否堪为法器，为堪能者宣说相应法门，此即法器清净；二者、阿罗汉远离一切烦恼垢障，以殊胜之妙音而宣说佛法，令弟子生起欢喜信解，此为语清净；三者、阿罗汉所讲的法为佛金口所宣或自之亲证，准确而无有偏误，此为法义清净。阿罗汉的三清净传法方式，因我等也并非声闻阿罗汉及辟支佛，以三清净的传法方式弘扬佛法，据目前亦非力所能及。

现在我等所要使用的是班智达的传法方式。即从论主介绍、为谁而造论、所属范畴、全论内容、本论目的五个方面来阐释论义。虽然我自己并不是班智达，但我们的传承上师，自本师释迦文佛、摩诃大迦叶尊

者、阿难陀尊者、麻衣尊者、小护尊者、有愧尊者、黑色尊者、大善见尊者七代付法藏师等传承小乘法脉的传承祖师；还有文殊菩萨、金刚手菩萨、观世音菩萨、地藏王菩萨、虚空藏菩萨、普贤菩萨、弥勒菩萨、除盖障菩萨八大近子等大乘法脉的传承祖师代代相传绵延不断，至龙猛菩萨、圣天菩萨、佛护论师、月称论师、无著菩萨、仁达瓦大师、荣灯大师、全知果然巴大师等一直接替到至尊大恩根本上师堪钦索郎嘉措仁波切与堪钦索郎达吉仁波切等诸位传承祖师大德，他们都依循这五条轨则来传讲论典，故我等如今亦依此规则而传讲此论。

三、略述各品大意：

如上所述，本论是宣讲中观实修的道次第，那么论中各品到底是如何宣说的呢？前八品是从世俗谛的角度进行宣讲，后八品是从胜义谛角度进行阐述，如月称论师在大疏中说：首先开演怎样安立世俗诸法（也即以此破除众生相续中的粗大实执），然后再次第宣说究竟的胜义谛。

具体来讲，前四品广说如何破除常、乐、我、净四种颠倒，从而对轮回生起厌离之心。其中第一品，宣说五蕴诸法皆依缘而生，故为无常，也即是说应修习生死无常从而断除常执。第二品宣说有漏五蕴既是无常，则必具损恼，如是于己无利，从而破除执五蕴为乐的颠倒。第三品宣说，有漏五蕴既属苦性，则应对其生起厌离，从而断除执生死为净

的颠倒。第四品宣说有漏五蕴既为不净，则不应执为我及我所并由此生起我慢，应舍弃之，从而以此断除我执颠倒。按甲操杰大师的观点，这四品不仅是宣讲修习中士意乐，发起出离心，而且对于大乘根性来说，还应由此发起愿菩提心，发愿上求佛道，下化众生，并且其科判也是按大乘发心方式进行安立的。第五品是宣讲在发起出离心与愿菩提心后，大乘行人应再发起行菩提心，从而真实趋入菩萨道进行修持。但由于初发心者相续中烦恼粗重，尚且无法自利，何况利他，故第六品宣说烦恼生起及如何断除之理。第七品说明在破除缘诸境之后，生起现行烦恼并如何破除之理。第八品说明没有通达色等诸境的真实性而生起非理作意，也即烦恼生起之因，从而教导弟子生起断除烦恼的意乐，并且对真实法理即使有少许的怀疑，亦应趣入正道修行，此乃净治弟子使之成为法器的轨则。

通过前八品的宣讲，可令众生身心相续得以成熟，从而成为法器，在此基础上，再进一步宣讲更深的胜义谛瑜伽，也即后八品开始说明如何断除烦恼、所知二障。

具体来说，第九品宣讲诸有为法无有常体可得，从而破除万法为常的实执。第十品说明内的身心相续与外的山河大地等一切诸法皆无我。第十一品破除时间为常的实执。第十二品广破边见。第十三品从根境的

角度破除实执。第十四品宣说诸缘起法皆无自性，从而破除边执以获得解脱之理。第十五品广说诸有为法生、住、灭三相空无自性之理。第十六品宣讲造论的目的以及遮破诸敌论者的其他问难，从而抉择出中观正理为诸人所应修习。

总之，此论广宣了如何修习中观的道次第，也即先依世俗修法，待根器成熟后，再趋入胜义修法，从而达至中观究竟实相的修习轨则。